

上海市嘉定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嘉房管〔2022〕11号

2022年区房管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2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上海工作重要指示要求，以人民为中心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持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市场监管工作中的引导、服务、监管以及促进发展的重要作用，推进我局各项工作取得更大成效，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聚焦标准规范，持续夯实政务公开基础

(一) 强化政府公文备案和集中规范公开。持续依托市政务公开工作平台，做好新增非密公文全量备案工作，确保全量覆盖、要素齐全、格式规范。加强历史公文转化公开，对未开展过公文公开属性认定的公文进行公开属性认定，定期对公开属性为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公文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转为主动公开，并在门户网站“依申请转主动公开”栏目集中发布。显著标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有效性或有效期。

(二) 提升依申请办理服务和保障水平。严格落实依申请办理程序和工作职责分工，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答复。加强与申请人的直接沟通，切实提高答复及时性和针对性，对无法向申请人提供政府信息的依申请件，要在告知书中说明理由。

(三) 深化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定期开展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的自查自纠，进一步优化目录内容和展示，以事项目录超链接的方式，重点突出执行落实情况。

二、聚焦社会关切，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一) 进一步提升政策解读质量。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工作机制，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制发的对市民企业权益产生影响的政策文件均要开展解读。要综合选用文字解读、图示图解、视频动漫、新闻发布会、专家访谈、场景演示、短视频、集中政策宣讲等解读形式。对重要政策文件和解读材料，要协调主要新闻媒体、重点网站和新媒体平台转发转载，提高政策知晓度和到达率。

(二) 推进重要政策和解读材料精准推送。依托“一网通办”、“企业专属网页”平台，梳理汇集涉企政策和举措，进行精准推送。对市民企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办事需求量大的政策，开展“政策进社（园）区”“政策进楼宇”等定向精准推送，讲明讲透政策重点，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

(三) 强化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和全流程公开。按照“应入尽入”的原则，确定我局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主动向社会公开。综合选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向社会

公开征求意见的。决策文件出台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要向社会详细公开前期意见的收集、采纳情况以及较为集中意见不予采纳的原因。

(四) 推动政府开放活动常态化。结合年度重点工作和重要政策发布时点，开展政府开放活动。活动期间设置答疑、座谈或问卷调查等环节，安排领导干部、熟悉业务的工作人员答疑解惑，听取意见建议。鼓励通过云直播、VR 展示等新形式，多渠道开展政府开放活动。落实好政府开放月活动。

三、聚焦平台载体建设，持续优化公开服务功能

(一) 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维护。落实专人负责信息发布、日常巡查等工作，确保信息发布流程完善、内容准确、导向正确。调整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按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二) 推动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协同联动。要加强政务新媒体内容建设，提高信息原创比例，强化与区政府网站的稿源互通。积极发挥政务新媒体的传播优势，加大对重要政策文件和可视化、趣味化解读的推广力度，我局负责解读的区政府文件应同时在我局政务新媒体发布解读材料及政策原文链接。

四、聚焦监督保障，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

(一) 健全组织领导。加快推动政务公开和业务工作统筹考虑、统一布局、同步推进，协调解决政务公开的纵深发展和疑难瓶颈问题。主要领导年内至少专门听取 1 次工作汇报。在

年度预算中，安排政务公开工作经费，确保政策解读、政府开放日、平台建设等工作顺利开展。

(二) 加强队伍建设。建立政务公开工作联络员机制，将各项公开要求融入行政机关日常业务工作。年内组织开展1次政务公开通识培训，各科室、单位要切实落实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的人员参训率，不断提升局工作人员政务公开的意识和能力。

(三) 强化监督问责。细化分解年度重点工作和重点任务，强化对各科室、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单位及时通报，督促落实整改。



嘉定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7月26日印发
(共印10份)